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
- 投资金额：工程静态投资56325.06万元，工程动态投资57443.73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利用平潭综合实验区丰富的风能资源，发展清洁能源，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与平潭综合实验区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了合资公司即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并以该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

2018年3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由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

该项目已于2017年12月28日获得福建省发改委核准批复（闽发改网审能源〔2017〕235号《关于平潭青峰风电场二期项目核准的批复》）。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住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
- 4、法定代表人：张骏

5、注册资本：玖仟万圆整

6、营业期限：2016年12月28日至2046年12月27日

7、经营范围：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新能源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旅游项目开发；旅游管理服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

8、出资比例：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8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平潭综合实验区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二）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规模

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建设规模为72MW，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风机基础施工和安装以及在平潭青峰风电场一期110kV升压站内扩建一台75MVA主变及相关配套设施。

2、建设用地

拟建的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位于平潭综合实验区北部苏澳镇和平原镇两乡镇的丘陵山地上。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9°43'37"，北纬25°37'40"，场址规划用地范围约8.5 km²。风机机位沿丘陵顶部及台地布置，由东北向西南呈“一”字型。场址北侧至苏澳镇六秀村，西侧至平潭主岛北部岸线，南侧至苏澳镇麒麟山，场区中心位置距平潭主岛直线距离约14.5km。该项目永久征地面积20.28亩，工程建设临时用地面积93亩，场区运输及巡视道路用地面积273亩。

3、风能资源

根据现场测风塔实测风速数据评估得到风电场80m高度完整年平均风速为10.32m/s，年平均风功率密度为1092W/m²。经发电量估算，20台机位80m高度年平均风速为9.29m/s，年平均风功率密度为819W/m²。风向较集中，主导风向为NNE、NE。该风电场风能资源丰富，风向相对稳定，具有规模开发利用的价值。

4、发电量估算

该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上网电量246.243GW·h，等效满负荷小时数3420h，容量系数0.390。

5、环境影响评价

该项目将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提出的保护措施，有计划地实施植被恢

复，种植灌草、经济果类、形成规模，以最大程度恢复当地生态环境。风电场区将形成一个结构合理、系统稳定的生态环境，不仅可改变原有较脆弱、抗御自然灾害能力差的自然环境，而且可以起到以点代面、示范推广的作用，使人们不仅可以观赏到壮观的风机群，也可感受到园林式的生态美，激发人们保护自然环境的热情，促进当地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6、节能降耗

该项目规划装机容量72MW，预计年上网电量246.243GW·h，折合成同等发电量的火力电厂（标准煤按312g/kW·h）每年可替代7.68万t标准煤，可减少SO₂排放量约96.03t、NO_x排放量约88.64t，CO₂产生量约20.24万t、烟尘排放量约19.69t。因此，该项目建成后具有明显的节能和环境效益。

7、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

该项目工程静态投资56325.06万元，工程动态投资57443.73万元。单位千瓦静态投资7822.93元/kW，单位千瓦动态投资7978.30元/kW。该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20%，其余为国内银行人民币贷款。

8、财务评价

该项目按照国家规定的标杆上网电价0.60元/kW·h，项目经营期内预计年平均营业收入12384.00万元，年平均净利润6498.81万元，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9.79%，总投资收益率、投资利税率和资本金净利润率分别为15.71%、14.41%和55.94%，投资回收期为5.50年（税后）。由上可以看出，本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国家提倡的发展可再生能源政策，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战略发展规划，且投资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显著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效益。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本项目面对的主要对外投资风险为：

1、社会风险

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涉及的乡镇、村庄较多，征地拆迁的工作量大，进而可能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增加项目投资。

应对措施：项目建设中应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及有关乡镇、村对项目建设的支

持，并根据相关政策制订合理的拆迁补偿标准，少占耕地、林地，施工中尽量避免坟墓等敏感区域，并做好施工阻工应急预案，及时化解矛盾，避免发生社会风险。

2、自然灾害风险

该项目位于平潭综合实验区，场址区域风速大、极限风速高，且易受台风侵袭。风机设备及升压站设备可能因台风侵袭造成损坏；风机机位、场区道路可能因暴雨造成水土流失，道路泥泞；风机、电气设备及集电线路可能因雷电侵袭造成短路、跳闸。

应对措施：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制订雨季汛期及台风等恶劣天气应急预案，提前做好防范措施；风机等设备选型须具备抗台能力；在招标阶段对风机设备的防雷设计进行考察，选择防雷设计优秀的风机设备，并要求风机设备制造商选择质量好的叶片供应商；做好风机、集电线路及升压站防雷接地设计；风电场建成后要定期做好风机叶片、刹车系统、变桨系统等重点部位的检查，及时发现问题、采取应对措施，减少损失。

3、环保、水保及环境影响风险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开挖、占用、碾压等可能损坏原有水土保持设施，扰动原地形地貌，形成裸露面和大量松散的土石方等，使工程区土壤可蚀性指数升高，表层土抗蚀能力减弱，加剧原有的水土流失。如果砂土流失入近海水域，将影响近岸海域海水水质。此外，该项目场址涉及到大富田水库，虽然已避开大富田水库库区及所在流域范围，但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对水库造成水质污染等影响。同时，该项目部分道路距离居民点较近，施工时会产生一定的噪声影响。

应对措施：合理布置，避免或减少林木砍伐，将施工活动严格限制在征地范围内，以减少扰动面积；在施工过程中注意采取相应的减缓措施，减少对原有植被等天然水保设施的破坏，避免对当地水土保持设施造成破坏性影响；开挖坡面修筑挡土墙，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搞好覆土绿化、植被恢复等工作，缩短扰动土层造成的水土流失持续时间；施工时做好相应防护措施，以免施工过程中杂物落入水库，造成水库水质污染，道路设计做好排水工作，引导雨水避免排向水源地；加强进场道路施工管理，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和车辆运输时间，以避免噪声扰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